

# 沁水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方案预公告

2026年（征预）第1号

沁水县人民政府拟征收龙港镇梁庄村集体土地6.4745公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土地管理法》第45条、第47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21条规定，依据沁水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现发布土地征收启动公告：

一、公告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-2026年5月9日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范围：龙港镇梁庄村（详见拟征地位置图）。

二、拟征地村（社区）及面积：龙港镇梁庄村6.4745公顷。

三、拟征收土地目的：沁水县人民政府批次用地（工业用地）。

四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：预公告公示时间结束后对拟征收土地的权属、面积、地类以及青苗和地上附着物等情况进行调查。

五、其他事项：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，违法规定实施的，一律不予补偿安置；拟征收土地所涉及的村级组织、相关权利人要积极配合做好土地征收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



联系人：张燕群

联系电话：0356-7025304